



## 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

###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 2007 年 4 月 30 日第 1754 (2007) 号决议提出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西撒特派团) 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7 年 10 月 31 日。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还请我在本次任务期限终了前提出一份西撒哈拉局势报告。本报告述及我 2007 年 4 月 13 日报告 (S/2007/202) 印发以来的事态发展。

### 二. 西撒哈拉最近的事态发展

2. 2007 年 7 月 30 日, 摩洛哥国王穆罕默德六世在庆祝自己登基八周年的讲话中说, 摩洛哥准备根据在王国主权的框架内构想的经双方同意的自治解决方案开展谈判。

3. 2007 年 9 月 7 日, 摩洛哥举行了议会选举, 摩洛哥控制的西撒哈拉领土也参与了投票。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 (波利萨里奥阵线) 的代表 2007 年 8 月 19 日给我写信, 2007 年 9 月 9 日再次给我写信, 谴责摩洛哥政府决定在西撒哈拉举行此类选举, 要求就西撒哈拉人民自决问题举行自由公正的表决。

### 三. 我的个人特使的活动

#### A. 谈判的现况和进展

4. 报告这一节述及自我 2007 年 6 月 29 日报告 (S/2007/385\*) 印发以来西撒哈拉谈判的现况和进展。安全理事会在第 1754 (2007) 号决议中吁请各方考虑到近几个月的事态发展, 本着诚意不预设条件开展谈判, 以期达成公正、持久和彼



此接受的政治解决，其中将规定西撒哈拉人民实行自决。此外，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还请我安排由我主持的那些谈判。

5. 我 2007 年 6 月 29 日报告 (S/2007/385\*) 中提到，为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54 (2007) 号决议，2007 年 6 月 18 日和 19 日在纽约曼哈塞特绿树庄园举行了谈判进程第一次会议。在那次第一轮会谈中，双方同意我的个人特使的公报，其中指出，会议期间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754 (2007) 号决议的要求开始了谈判，而且双方商定于 2007 年 8 月份第二个星期在曼哈塞特继续谈判进程。

6. 2007 年 8 月 10 日和 11 日，双方如期参加了在绿树庄园举行的第二次会议。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作为邻国也出席了会议。在开幕式上，双方各自发表声明，再次承诺与联合国协作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54 (2007) 号决议。虽然双方都确认尊重自决原则，接受安全理事会第 1754 (2007) 号决议规定的谈判任务，但是双方在自决定义上的立场仍然大相径庭。

7. 开幕式后，双方就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54 (2007) 号决议的问题交换了意见。之后双方听取了联合国专家的情况介绍，并参加了有关自然资源和当地行政管理议题的讨论。他们还与我的个人特使单独举行了会议。最后，我的个人特使提出倡议，请双方考虑可否扩大现有的建立信任措施。作为对这一倡议的答复，波利萨里奥阵线代表团表示，它对目前正在实行的建立信任措施感到满意，但仍愿意视内部协商情况制订其它措施。摩洛哥代表团感谢我的个人特使就对该区域人民的确非常重要的议题提出倡议。然而该代表团还指出，建立信任措施这一议题是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的框架内讨论的，该框架过去是、现在也应依然是评估和提出这类措施的适当论坛，而且为了审议可能超出该论坛范围的建立信任措施提议，应该寻找另外一个适当的论坛。

8. 双方在会议期间同意本报告附件 1 所载的我的个人特使的公报。他们在公报中承认当前现状是不可接受的，并且承诺本着诚意继续谈判。

9. 遗憾的是，自那次会议之后一直未能找到相互都能接受的日期，以继续谈判。鉴于对双方本着诚意继续谈判的承诺没有疑问，我的个人特使打算利用这段休会期间，探讨以哪些方式鼓励双方进行比前两轮会谈更具实质性的谈判。

## **B. 我的个人特使的评估**

10. 我个人特使在其公报（附件 1）中宣布举行了实质性会谈，其间双方彼此互动，都表达了自己的看法。回想起来，这似乎是对第二轮会谈作了有点乐观的总结，因为虽然会上的气氛依然友好，大家彬彬有礼，但双方的僵硬立场依旧。很遗憾由于这种僵硬立场，头两次会议加在一起，也没能导致最终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54 (2007) 号决议第 2 段，因为实际上无法断言双方已经进入谈判。这不因为他们缺乏诚意，而主要是后来在解释安理会吁请他们无预设条件地开展谈判的要求上出现了意料之中的问题。早在去年，秘书长 2006 年 10 月 16 日的报告

(S/2006/817, 第 18、19 段) 中就已提醒安理会注意预设条件和基本立场之间的细微区别: 摩洛哥认为其对西撒哈拉的主权应得到承认, 波利萨里奥阵线则认为该领土的最终地位应由独立作为一个选项的公民投票来决定, 这两种观点都不能作为预设条件加以接受; 但众所周知, 这两种观点就是双方各自的基本立场。在筹备 6 月谈判期间, 这些立场都没有被当作预设条件: 双方都愿意在未事先认可各自基本立场的情况下坐到谈判桌上来。因此, 从形式上看, 一切都正常, 但这两种立场互不相容, 致使每一方都无法认真讨论另一方的提案。结果, 双方虽确实都表达了自己的看法, 甚至彼此进行了互动, 但这主要是为了反驳对方的观点, 所以几乎没有任何交流可以真正称得上是谈判。

11. 已经举行两次会晤, 固然令人满意, 但我的个人特使感到关切的是, 经一致通过的安全理事会决议没有得到充分执行, 而该决议当初获得通过时曾被称作是处理西撒哈拉问题的一个突破。在第二次会议之后发表的上述公报中, 双方都承认当前现状是不可接受的, 但到目前为止, 这种说法所指的始终是谈判或维持现状的两难困境, 我们现在则有可能会进入一个既谈判加现状的漫长阶段。

12. 在开始讨论如何才能补救这种局面的问题之前, 我的个人特使想对第二次会议上与双方提案没有直接关系的要素, 简单地作下述评论。为了预防双方没完没了地就己方提案重复谏言, 同时也为了增进信任气氛, 第二次会议的议程上增加了上文第 7 段提到的两个大概无争议的议题(自然资源和地方行政管理)。这么做取得了一定的成功: 讨论过程进展顺利, 双方积极参与; 但普遍都认识到, 这些技术性问题无法取代实质性谈判, 因为实质性谈判旨在达成第 1754 (2007) 号决议要求的、彼此都能接受的政治解决。

13. 议程中增加的另一个大概不会引起争论的项目是上文第 7 段提到的建立信任措施。由于只在曼哈塞特简单审议了这个项目, 所以我的个人特使打算在下一轮会谈中再次提出这个问题, 以便进一步明确双方的立场。我支持他本人的看法, 即建立信任措施从定义上讲, 目的是要在冲突双方之间建立信任, 因此不可以被视作超出安全理事会要求开展的谈判进程的权限范围, 因此应当诚心诚意地予以执行, 并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接受的政治解决。

14. 不过很显然, 根据第 1754 (2007) 号决议开展的谈判进程不可能只进行不触及双方提案的讨论。如果安全理事会不给予进一步指导, 双方也显然不会开始谈判。理事会可以明言, 在谈判进程中回回出席, 不等于参与了谈判。第 1754 (2007) 号决议第 2 段载列了不可分离的各项要素。一项公正对待所有这些要素的政治解决办法势必极为复杂, 也需要坚持不懈地进行谈判。

15. 为此, 我的个人特使提醒双方注意“一切细节均商定后才算是全部商定”原则。他深信, 双方都接受这项原则, 才是开始真正谈判的关键, 因为它会鼓励双方讨论含有他们无法接受的内容的提案。

16. 一开始，波利萨里奥阵线可能会根据自己的公开表示的立场——即只要把独立作为一个选项，就愿意接受把自治作用一个选项——来讨论摩洛哥的提案（S/2007/206）。独立当然不可能是一个双方开始此类讨论之前必须同意的预设条件，但摩洛哥可能无意，因为它清楚波利萨里奥阵线的最终立场而拒绝讨论。反过来说，摩洛哥也必须愿意讨论波利萨里奥阵线的提案（S/2007/210）。这似乎更困难，因为两项提案毫不对称。本着诚意进行讨论，会为波利萨里奥阵线提供一个机会，借以解释如何借助其“全民投票后的保障”概念，事先规定有关自然资源和安全等重大问题的安排，从而避免陷入新独立国家诞生时常伴随出现的不稳定和事事难料的时期。

17. 摩洛哥即使对波利萨里奥阵线要求以不排除西撒哈拉独立为先决条件的解释不感兴趣，但它如想遵守第 1754（2007）号决议，也仍得参加此种讨论。至于该决议对处理这两项提案的实际意义，我的个人特使采取了把两项提案都拿出来讨论的态度。的确，该决议阐述摩洛哥提案比阐述波利萨里奥阵线提案还要详细，但归根结底，最重要的是，安全理事会在同一份决议中注意到了这两项提案，并呼吁双方展开谈判。因此，两项提案都列入了议程，必须加以讨论。

## 四. 当地的活动

### A. 军事活动

18.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西撒特派团军事部门共有 217 人，包括行政人员和医疗单位人员，而核准人员编制为 230 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为了增加讲阿拉伯语的军事观察员人数，2007 年 4 月 17 日从吉布提向特派团调派了两名军事观察员。在我提出上次报告时，只有一名女性军事观察员（来自蒙古）。尽管一直在努力增加女性军事观察员人数，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只增加了一名来自克罗地亚的女军官。我希望部队派遣国为了行动需要，同时也为了改善西撒特派团的性别均衡，向该特派团部署更多的女军官。

19. 责任区内的总体局势仍然大体平静。西撒特派团军事部门先是在库尔特·默斯加尔德少将（丹麦）的指挥下，后来在赵京民少将（中国）的指挥下，继续监督 1991 年 9 月 6 日以来根据以摩洛哥王国陆军和西撒特派团为一方、以波利萨里奥阵线军事部队和西撒特派团为另一方签订的《一号军事协定》实施的停火。这些军事协定将西撒哈拉分为五个区，包括护堤以东一个五公里宽的缓冲地带、两个禁区（分别为护堤以东 25 公里和护堤以西 30 公里）以及覆盖西撒哈拉其余地区的两个有限禁区。军事活动和人员在这些地区受到各种限制。

20. 2007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西撒特派团进行了 4 502 次地面巡逻和 296 次空中巡逻，访问和视察了摩洛哥王国陆军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军事部队各单位，并监察了军事协定的遵守情况。

21. 西撒特派团继续与摩洛哥王国陆军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军事部队保持良好关系。但是，双方仍然不直接与对方打交道，而且他们之间的所有已知接触都是通过中间人西撒特派团举行会晤和书面通信方式进行的。西撒特派团提议设立一个联合军事核查委员会（见 S/2006/249, 第 11 段），目的是在双方之间建立信任。波利萨里奥阵线原则上欢迎这项提议，但摩洛哥王国陆军则迄未作出反应。

22. 双方违反《一号军事协定》的次数仍然大致与前次报告所述期间相同。4 月 1 日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西撒特派团观察到并记录了摩洛哥王国陆军又有 11 次违反协定，波利萨里奥阵线军事部队又有 12 次违反协定。摩洛哥王国陆军的违反行为包括：2007 年 5 月 29 日和 6 月 21 日，一架军用直升机在未事先通知西撒特派团的情况下飞入禁区；2007 年 4 月、5 月和 6 月，在据点环形防线之外设立长期有人驻守的观察哨；军事人员进入缓冲地带。波利萨里奥阵线的违反行为包括：2007 年 5 月 19 日至 21 日在米杰克有限禁区内集结部队举行阅兵，以庆祝 1973 年反抗西班牙武装斗争的开始；军事人员进入缓冲地带；2007 年 1 月以来在队部责任区比尔拉赫卢的缓冲地带内设立了一个观察所。经西撒特派团一再干预，该观察所于 2007 年 6 月 10 日拆除。

23. 2007 年 5 月和 6 月，西撒特派团接到了摩洛哥王国陆军的请求，要求同意在其责任区内修建新弹药库，以取代已经坏得无法修复的弹药库。西撒特派团准许进行修建，条件是必须拆除旧弹药库。西撒特派团将监督旧弹药库的拆除。

24. 西撒特派团继续观察双方长期存在的违反行为，包括摩洛哥王国陆军装设雷达设备和改进防御基础设施，波利萨里奥阵线继续在称作“西班牙堡”的地区部署军事人员。不过，自我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前次报告（见 S/2007/202, 第 18 段）以来，西班牙堡的基础设施没有进一步变化。

2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摩洛哥王国陆军向西撒特派团指控波利萨里奥阵线违反《一号军事协定》的次数大为增多。自 2007 年 5 月 26 日以来，摩洛哥王国陆军就人员和车辆进入缓冲地带提出了 32 次指控。几乎所有这些指控都是在所称目击发现后数小时甚至数日后提出的。因此，西撒特派团的军事观察员无法核实这些指控是否确有根据。然而，在多数情况中，此类投诉的对象据信都是平民。由于《一号军事协定》不禁止平民进入缓冲地带，所以据信这些投诉多数都是没有根据的。曾有三次，西撒特派团能够证实波利萨里奥阵线的军事人员进入了缓冲地带，所以作为违反《一号军事协定》的行为被记录下来。6 月份接获四项指控，西撒特派团的队部指挥官针对每项指控致函摩洛哥王国陆军分区指挥官，澄清说，军事协定的条款不适用于平民。自那时以来，此类指控已有减少。

2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波利萨里奥阵线向西撒特派团提出了两项针对摩洛哥王国陆军的指控。这两项指控都涉及 2007 年 5 月 20 日和 26 日军用飞机飞越阿格

瓦尼特区。由于材料不足而且缺乏空中监视技术设备，西撒特派团既无法证实也无法驳回这些指控。

27. 先前提交安理会的报告中（S/2006/817，第 26 段和 S/2007/202，第 19 段）已经解释过，从特派团任务一开始，双方就限制西撒特派团军事观察员的行动自由，主要是不准进入当事方的据点和各单位以核查部队的兵力、武器系统和现状维持情况。2006 年 6 月 1 日，西撒特派团开始把限制军事观察员行动自由的做法作为违反《一号军事协定》的行为予以记录。尽管波利萨里奥阵线同意取消所有限制，但只有一个军区（提法里提第 2 军区）准许西撒特派团军事观察员享有完全行动自由。此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另两个军区（米杰克第 3 军区和梅海雷斯第 4 军区）也在很大程度上履行了这方面的义务，只是在米杰克发生了两起妨害行动自由事件，在梅海雷斯发生了一起妨害行动自由事件。波利萨里奥阵线尚须在其余三个军区准许充分的行动自由。就摩洛哥王国陆军而言，我的前一份报告中（S/2007/202，第 19 段）已经指出，西撒特派团在奥塞尔德分区继续享有充分的行动自由，但在其他各分区仍受限制。2007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从记录来看，摩洛哥王国陆军干扰行动自由 424 次，波利萨里奥阵线干扰行动自由 158 次。摩洛哥王国陆军据点和部队数目较大，这在某些程度上说明了摩洛哥王国陆军违反次数较多的原因。摩洛哥王国陆军仍然称，它之所以持续违反不限制行动自由原则，是因为《一号军事协定》措词含糊。但是双方都必须作进一步的改进，使西撒特派团能够更有效地行使监督职能。

28. 关于二号和三号军事协定，双方继续在标明和清除地雷及未爆弹药和过期弹药方面同西撒特派团合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西撒特派团发现并标明了 270 枚地雷、一些未爆弹药和危险地区。西撒特派团监督双方销毁了 15 494 件此类装置，包括遗弃的、过期的和屯积的弹药。

29. 正如我前一份报告（S/2007/202，第 21 段）中所指出的，西撒哈拉各地，包括西撒特派团军事观察员和后勤车辆每天经过的地区，存在着大量地雷和未爆弹药，令人严重关切。自 1991 年以来，西撒特派团军事观察员已经三次触雷，而夜间行动的开展也增加了今后触雷的风险。这就提出了部队的保护问题，需要西撒特派团通过实施排雷行动和未爆弹药清除活动加以解决，这些活动对于向在西撒哈拉工作的联合国人员提供适当程度的安全保障而言至关重要。为改进实地联合国军事观察员的安全与保护，西撒特派团计划在新的巡逻车上配备足够的防护装备，包括探雷器、防雷靴以及安全脚印标识。这些装备还将有助于在巡逻期间更迅速应对触雷事故，并提供穿越雷场的安全通道以疏散受伤人员。这些所需装备的费用是 279 400 美元，将在 2008/09 年西撒特派团预算中请求拨给。

30. 当地居民的安全也不断受到威胁。而一旦难民开始回归，伤亡人数很可能会增加。为应对这种威胁，正如提交给安理会的前一份报告中（S/2007/202，第 22

段)所指出的,2007年1月15日,摩洛哥王国陆军在西撒哈拉开始全面的扫雷行动,重点是面临风险最大的那些地区。随着高温天气的到来,2007年7月扫雷行动暂停3个月,将于10月恢复。自这一重要行动开始以来,据报摩洛哥王国陆军已经发现并销毁了超过700件未爆弹药和地雷。

31. 西撒特派团本身继续强调需要降低地雷和未爆弹药的风险。西撒特派团通过其2006年1月成立的排雷行动小组,经由若干补充合作渠道进行排雷行动协调。在联合国地雷行动处的支助下,特派团已经组织了各种活动,减少地雷和未爆弹药的存在,并在双方和该领土广大民众中以及在廷杜夫难民营内提高防雷认识。西撒特派团还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驻毛里塔尼亚机构联系,以交流信息,协助在该领土和毛里塔尼亚之间边界沿线开展扫雷活动,并发起区域防雷意识方案。

32. 为了有能力更充分地与在该领土从事排雷行动的非政府组织合作,现已对西撒特派团地雷行动中心和地理信息系统小组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使其能使用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引进的排雷行动信息管理系统的数据库系统。迄今为止,西撒特派团地雷行动小组由两名军人组成。所从事的工作高度专业化,既需要相关知识也需要实地经验。要想维持西撒特派团的这方面能力,就需要一名高级地雷行动顾问提供服务,补充这两位联合国军事观察员的各自工作,军事观察员的任期仅为六至十二个月。此类服务所需经费为120 000美元,将在2008-2009年西撒特派团预算中请求拨给。此类服务将使西撒特派团能够保留对这个领域工作极其重要的机构记忆与技术专长。

33. 如提交给安理会的前一份报告中(S/2007/202,第25段)所指出的,设在英国的一个非政府组织——地雷行动组织——在地雷行动处和西撒特派团的合作支持下,自2006年8月起开始了全面的地雷和未爆弹药勘察工作,并在护堤以东各地扫雷。这一工作仍在继续。截止2007年9月30日,地雷行动组织已勘察了49个已确定的危险区,对267处地点作了存在地雷和未爆弹药的标示,从现场排出了114件未爆弹药和地雷,并执行了177次引爆任务。此外,地雷行动组织还勘察了波利萨里奥阵线之前标示过的55个地区,未发现地雷或未爆弹药的痕迹。

34. 2006年8月以来,地雷行动组织的活动资金主要来自地雷行动处,差额由威尔士公主纪念基金、德国政府和挪威政府补足。2008-2009年预算中拟提议由西撒特派团提供资金,以确保核查西撒特派团巡逻和后勤供应路线并在西撒特派团需要建立设施的地区清除地雷和未爆弹药。此外,联合国地雷行动处不久将借助奥地利、意大利、日本、罗马教廷和荷兰提供的资助,为地雷行动组织提供新的赠款,使地雷行动组织能够继续从事这一重要的项目,直到2008年年中。我谨对捐助国提供的支助表示感谢。为确保护堤以东的全面地雷行动方案能够持续到2008年年底,还将需要额外的捐助资金。我呼吁各捐助方能够慷慨解囊,为地雷

行动组织的清雷活动供资。清雷活动对于为当地人和在西撒哈拉工作的联合国军事和文职人员提供一个安全环境至关重要。

3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西撒特派团开展了几项活动，以确保联合国人员的安全，并提高特派团的军事能力，包括标明路径、改进伤员撤退程序以及绘制更精确的地图。正如之前向安理会报告的那样，西撒特派团 2006 年 6 月成立了一个地理信息系统小组（见 S/2006/817, 第 29 段），由维持和平行动部制图科和联合国利比亚特派团提供技术和训练支助及咨询，以解决因使用过时的大比例尺航空地图进行作业所产生的风险（见 S/2007/202, 第 27 段）。地理信息系统小组现在由两名军事观察员和一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地理信息系统专家组成。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小组已经绘制了第二套最新的重要地区的作业地图和专题地图，供特派团总部以及，更具体地说，供各个队部的责任区使用。西撒特派团继续利用卫星图象、西撒特派团车载全球定位系统设备所提供数据以及其他可用数据，进一步改进这些地图。该小组还负责在地理信息系统的所有方面，包括全球定位系统和适当的软件方面，对西撒特派团所有人员进行实地训练。地理信息系统小组已经提高了特派团的能力，并通过提供最精确可用的地理数据，在行动期间的决策过程中为军事和文职人员提供支助。地理信息系统小组有效降低了队部巡逻队和在西撒特派团责任区穿行的非军事后勤车辆触雷的可能性。该小组也缩短了特派团地理信息数据更新周期，并协助绘制更准确的作业地图。

36. 为加强夜间活动期间和伤亡后撤行动期间的部队保护和军事观察员安全，特派团计划为实地巡逻队配备额外的手提卫星电话。这一装备将是对无线电网络的补充，大幅提高紧急情况中的沟通效率。

## **B. 战俘、其他被拘留者和下落不明者**

37.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继续与有关各方和因冲突而至今下落不明者的亲属进行合作。

## **C. 援助西撒哈拉难民**

38. 由难民署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主导的国际社会援助西撒哈拉难民的人道主义活动继续在艰难的环境下进行。粮食输送渠道仍然脆弱，运输的延误致使粮食援助的运送被迫中断。谷物占目前口粮篮的 70%，但在 7 月份却未能分发。未来六个月中预计会出现谷物、豆类和高能饼干短缺。自 2006 年 10 月以来一直缺乏安全粮食储备，这一问题依然令人严重关切。

39. 2007 年 7 月，在落实 2007 年营养问题联合评估团的建议（S/2007/202, 第 31 段）过程中，恢复了补充营养餐方案。向怀孕和哺乳妇女以及营养不良的五岁以下儿童分发了补充营养口粮，以解决这些特别弱势群体长期营养不良和贫血的



问题。此外，难民署还拨款 300 000 美元，以提供新鲜蔬菜、肉类和水果，此项措施的目的是使难民在斋月期间的饮食多样化。

40. 为了实现确保安全供水的目标，难民署正在设法收回难民营内的水箱，代之以供水管道系统。现计划在 2007 年底以前完成奥塞尔德难民营供水管道系统安装项目。

41. 教育部门继续获益于难民署的支助。本学年及时提供了大量教学用书。但还未能满足这一部门的全部需求。在此期间开展了关于性别、艾滋病毒认识和人权等各种问题的一系列培训活动。此外，建立联网法律图书馆的项目已经最后确定，但尚待落实所需的资金。

42. 2007 年 3 月，为了加大力度预防难民营内发生严重疾病，在廷杜夫设立了一个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办事处，从而加强了联合国的派驻力量。

#### **D. 建立信任措施**

43. 我高兴地报告，由难民署主导的建立信任措施方案继续在西撒特派团的密切协作以及有关各方的合作下顺利实施。目前，难民署正与各方探讨是否有可能将该方案扩大，以便让更多人受益于这些人道主义活动。

44. 自 2004 年 11 月开始实施该方案至 2007 年 9 月 14 日，有 4 423 名西撒哈拉人受益于亲属互访活动，其中 55% 是妇女，35% 是 18 岁以下儿童；这些受益人当中，有 2 116 人前往廷杜夫附近的难民营，2 307 人前往该领土各城镇。为了增加受益人数和延长互访期限，难民署目前正与各方一起评估是否有可能采用陆运方式组织互访。预期采取这一行动将产生重大影响，因为这不仅会使能够旅行的人数增加，而且也可能导致互访交通费用降低。此外，难民署还在计划进行新一轮受益人登记工作，以使更多具备条件的人登记参加这些互访。

45. 廷杜夫难民营与该领土之间的免费电话服务目前运作良好。自 2004 年 1 月开始这项服务至 2007 年 9 月底，接通的电话超过 83 675 次，其中 58% 是妇女拨打的。前次向理事会提交的报告中（见 S/2006/202，第 34 段）曾提到，由于预算上的限制和地处偏远所造成的后勤困难，故未能在距离廷杜夫约 180 公里的达赫拉难民营设立电话中心。我高兴地报告，难民署在西撒特派团的支助下，正在达赫拉难民营完成电话中心的装设，预定将于 2007 年底以前投入使用。

46. 2007 年 8 月，难民署与双方达成协议，决定在建立信心措施方案下组织首次讨论会。讨论会拟于 2007 年 11 月在葡萄牙马德拉举行。讨论会的主题是“哈桑尼亚文化、传统遗产与习俗”，双方与难民署对此已予认可。经与双方商定，难民署和西撒特派团将从难民营中挑选 17 名西撒哈拉人并从该领土挑选 17 人参加讨论会。

47. 如我前次报告中（见 S/2007/202，第 35 段）说明的那样，西撒特派团继续在支持实施建立信任措施方案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根据难民署与西撒特派团之间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西撒特派团为该方案提供飞机、人员和地面运输。联合国警官协助办理机场出入口手续，并陪同难民署工作人员访问受益人。此外，每趟飞机均有西撒特派团马来西亚医疗股的一名医生或护士随行。西撒特派团还继续向难民署提供重要的后勤、安全和行政支助，支持其实施建立信任措施方案。

48. 建立信任措施方案完全依赖捐助方供资。尽管近几个月来呈现了良好势头，而且双方也同意扩大该方案的计划，但如果没有更多的资金，该方案即使在现有水平上也难以继续维持。10 月 15 日，在我的特别代表支持下，难民署发出呼吁，为建立信任措施方案募求供资。如果捐助方不能立即响应，难民署可能会在 2007 年 10 月底被迫中止亲属互访方案。我认为，建立信任措施不仅为离散在西撒哈拉家庭架设了相互联络的生命线，而且也开通了至关重要的对话渠道，尤其是在目前双方谈判的关键时刻。我强烈敦促各捐助方支助这一重要的人道主义方案，使它得以在 2007 年和 2008 年继续实施和扩大。此外，我还敦促各方继续与难民署合作并协助它为西撒哈拉人开展活动。

#### **E. 非正常移徙者**

49. 截至 2007 年 2 月 8 日，只有七名移徙者仍留在比尔拉赫卢，其中四人来自加纳，另外三人分别来自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和冈比亚。2007 年 4 月的第一周，剩余的移徙者中有一人在前去比尔拉赫卢的兄弟的支持下返回了冈比亚，冈比亚和毛里塔尼亚当局为其提供了便利。目前留在比尔拉赫卢的移徙者仅剩六人。在这些移徙者最近提出返乡援助请求之后，西撒特派团与国际移徙组织（移徙组织）进行了联络。如前次报告（S/2006/817，第 43 段；S/2007/202，第 37 段）所述，在西撒特派团协助下，移徙组织帮助来自西撒哈拉的移徙者返回了家乡，目前正在采取步骤以协调各种努力，以便让这些仍滞留的移徙者安全返回各自的原籍国。

50. 在本报告所述的整个期间，摩洛哥媒体曾报道说，摩洛哥当局继续拦截在该领土发现的非正常移徙者。2007 年 7 月 31 日，同一消息来源报道说，两名移徙者在试图冲过拉尤恩一个安全监视系统时被打死，另有两人受重伤。我呼吁所有相关各方予以合作，履行其对移徙者的人道主义义务，不论这些移徙者身在何处。

#### **F. 人权**

51. 据报，在 2007 年 5 月份整个月，来自该领土、在摩洛哥上大学的西撒哈拉学生参与了要求西撒哈拉自决权和独立的示威活动。阿加迪尔大学的西撒哈拉学生于 2007 年 5 月 7 日举行了示威，摩洛哥当局据报用武力驱散了示威。这一事件引发了卡萨布兰卡、马拉喀什和拉巴特等地大学的西撒哈拉学生举行示威和静坐，抗议当局在阿加迪尔做出的反应，并要求自决权。相关报告显示，摩洛哥当

局做出的反应导致若干学生受伤，有些伤势严重，其后还有一些人被捕。摩洛哥媒体消息证实了学生骚乱，将之归结为学生之间发生暴力冲突，导致警察采取干预措施以制止对立学生帮派之间的暴力。波利萨利奥阵线秘书长穆罕默德·阿卜杜拉齐兹于 2007 年 5 月份四次、6 月份一次、7 月份两次、8 月份一次和 9 月份二次写信给我，对包括在摩洛哥各大学上学的学生在内的西撒哈拉人遭逮捕和“镇压”提出抗议，要求我注意被拘押在摩洛哥监狱的西撒哈拉学生据称进行的绝食抗议行动。

52. 在双方举行会谈之前的那段期间，国际媒体报道了该领土内摩洛哥当局据称对西撒哈拉人权活跃人士实施的骚扰和逮捕行动。据报在本报告所述整个期间，西撒哈拉人权活跃人士被判以监禁重刑。

53. 如此前向安理会所报（见 S/2006/249，第 3 段），2005 年 10 月西撒哈拉示威者与摩洛哥警察之间在阿尤恩发生的冲突导致一名 24 岁西撒哈拉人（Hamdi Lembarki）于 2005 年 10 月 30 日死亡。摩洛哥当局对此进行了调查，两名警察于 2007 年 6 月因此罪行而被判 10 年监禁，罪名是他们在履行公务期间以武器致伤，造成意外死亡。

## G. 特派团的管理

54. 护堤以东所有队部及护堤以西斯马拉队部内的安全工程现已完成。这使西撒特派团 9 个队部中有 6 个符合了最低实务安保标准，装设了围墙、吊臂闸门和安全照明设施。此外，围墙四周将放置防护性凸出障碍物。护堤以西余下的 3 个队部的工程正在进行中。在一个队部（奥塞尔德）构筑了望塔和地下掩体的工程已经完工，另外 3 个正在进行中。其他队部的工程将在下一个预算年度完成。在阿尤恩，地方当局和西撒特派团之间最近在从事所需工程以使特派团总部和后勤基地符合最低实务安保标准方面改善了通讯与合作。预期此工程不久将恢复。在廷杜夫装设吊臂闸门和安全照明设施的工程正取得进展。

55. 除安全设施工程外，改善设施和基础结构的工程也在进行中，而且目前计划将 5 个队部的软墙营房改为 3 个模块式硬墙建筑。为了确保以批量方式向队部提供的用水的质量符合卫生标准，特派团要求配置滤水工作间。这些设施将在 5 个队部和特派团总部装设。

56. 特派团采纳了一个简易机场重建计划，工程已经开始。有一个简易机场（乌姆德雷加）已经在 8 月份恢复运作。另外 2 个简易机场（马赫斯和奥塞尔德）的工程正继续进行。西撒特派团就这一工程向外部承建商招标，但接到的报价大大高于内部采用标准市价计算所得的费用估计数。因此，目前采用本地建材和租用设备，工程由西撒特派团人员进行，最终省下的费用相当于外部承建商最低报价数的大约 70%。如果可以在当地找到或从意大利联合国布林迪西后勤基地获得其他机械，余下的 4 个沙漠简易机场的修复工程应可在 2008 年中完成，节省的费

用会差不多。该计划是要满足特派团的业务需要，以使工作人员的移动、新鲜食物的运送以及伤员后送和医疗后送支助不受影响。在简易机场工程进行期间，不易腐坏的物品将暂时采用地面运输。

57. 在 2007-2008 年的预算中，一个国际员额的职等从 P-4 降为 P-3，以便更准确反映责任变化情况。此外，一个国际员额改为当地工作人员职类。这样就完成了执行 2005 年文职管理审查的建议（见 S/2005/648 和 S/2006/817）的工作。这一改组省下的费用使得可以设置行为和纪律干事、预算干事、培训干事及地理信息系统干事的员额，同时仍然在 2006-2007 年预算内将核定国际工作人员数目减少了 30 个。

#### **H. 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

58. 安理会第 1754 (2007) 号决议要求继续落实必要措施，确保西撒特派团遵守联合国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在过去六个月中，据报发生了一起性剥削和性虐待事件，已经根据条例采取适当措施予以处理。目前已开始进行关于特派团全体人员应有的行为标准的强制性综合培训方案，并已制定一个福利方案，以便尽可能补偿与西撒特派团作业地区特殊生活环境有关的艰苦条件。

### **五. 非洲联盟**

5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驻西撒特派团的非洲联盟观察员代表团在其高级代表耶尔马·塔德斯（埃塞俄比亚）领导下，继续向特派团提供支助与合作。我再次对非洲联盟所作的贡献表示赞赏。

### **六. 财务方面**

60. 大会 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90 号决议决定批款毛额 4 430 万美元，充作西撒特派团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经费。因此，如果安全理事会核准我在下文第 68 段中提出的延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建议，则特派团在延长期间的维持费用将不会超出大会核定的资源范围。

61.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各方拖欠未缴的西撒特派团特别账户摊款共计 4 730 万美元。由于摊款遭到拖欠，本组织无力偿还部队派遣国政府 2002 年 4 月以来的部队费用。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各方对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拖欠摊款总计 14.176 亿美元。

### **七. 意见和建议**

62. 我的个人特使认为，2007 年 6 月和 8 月举行首轮两次会议，启动了谈判进程，着实令人欣慰。我对此持相同看法。但是，我建议安全理事会再次呼吁摩洛哥和

波利萨里奥阵线双方进行真诚谈判，从而确保更加切实地执行第 1754 (2007) 号决议。

63. 我注意到，与我最近提交安理会的报告相反，本报告所述期间对确立停火机制的第一号军事协定的违反行为并未减少。并且，我仍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军事观察员在为核查目的访问部队各单位、总部和据点过程中，行动自由继续受到限制。双方有责任确保各自的军事安全部队不从事违反行为，我也鼓励双方更加充分地遵守各项军事协定的规定，与西撒特派团充分合作，以全面维持停火，确保维护维持和平方面的基本原则。

64. 我高兴地看到，双方继续努力在该领土内清除地雷和未爆弹药，并为此与西撒特派团进行合作。我还高兴地看到，西撒特派团加大了对雷险教育的支持力度，并打算应要求向受害人提供援助。如此前所述 (S/2007/202, 第 50 段)，这些活动可能对西撒特派团的安全和效力产生宝贵和成本相对较低的倍增效应，并对联合国人员的安全产生直接的积极影响。这些活动还提高了当地民众对西撒特派团作用和存在的认识与了解。这种持续开展的业务活动是西撒特派团核心任务的一部分，不能完全依靠自愿捐助提供经费。因此，西撒特派团打算在这项重要工作的 2008/09 年预算内为排雷行动编列 430 000 美元经费。

65. 如此前所述 (S/2007/202, 第 49 段)，我将鼓励双方与西撒特派团合作，通过联合军事核查委员会和其他机制与特派团进行直接合作和沟通，以此推动双方的排雷工作，促进解决共同关心的问题。

66. 冲突造成的人的问题，包括西撒哈拉难民的困境，依然令人关切。在这方面，我高兴地看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领土与廷杜夫地区难民营之间的亲属互访活动继续不间断进行。双方还就扩大该方案在原则上达成了一致，而且未来数月还将举办数场研讨会并进行新一轮的登记工作，我对此感到鼓舞。我敦促国际社会支持扩大建立信任措施方案。我还关切地注意到，如不在近期内立即提供新的财政支助，这一宝贵的人道主义建立信任措施将面临危险，并可能被迫暂停。我敦促各捐助方为此提供慷慨捐助。

67. 我谨重申在以前发出的呼吁 (S/2006/817 第 60 段和 S/2007/202 第 52 段)，即双方应继续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保持持续、建设性的对话，以确保西撒哈拉人民的人权得到尊重。我谨重申，虽然西撒特派团没有解决这一问题的任务和资源，但是联合国始终致力于维护国际人权标准。

68. 鉴于目前的实地情况以及我个人特使的持续努力，我认为西撒特派团的存在依然是维持西撒哈拉停火的根本保障。因此，我建议安全理事会把西撒特派团的任期再次延长六个月，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

69. 最后，我谨表示感谢我的个人特使彼得·范瓦尔苏姆为寻求解决西撒哈拉问题作了持续努力。2007 年 9 月 10 日，库尔特·默斯加尔德少将 (丹麦) 离职，

并由赵京民少将（中国）继任部队指挥官。我谨对库尔特·默斯加尔德少将在任内所作的艰苦努力和奉献表示感谢，并祝愿赵京民少将在新的岗位上取得圆满成功。我也感谢我的特别代表朱利安·哈斯顿以及西撒特派团全体工作人员在困难的条件下履行了安全理事会赋予的职责。

## 附件一

[ 原件：英文和法文 ]

###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的公报

(经双方同意)

#### 曼哈塞特会议(绿树庄园)

2007年8月11日

2007年8月10日和11日,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代表在纽约州曼哈塞特绿树庄园举行会议,继续在秘书长的主持下,依照安全理事会2007年4月30日第1754(2007)号决议进行讨论。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两个邻国的代表也出席了开幕式和闭幕式,而且在会谈期间分别接受了协商。

我很高兴我们能举行实质性的商谈,让双方彼此互动并各抒己见。会谈期间就安全理事会第1754(2007)号决议的执行问题进行了一次辩论。另外,在我的提议下,联合国专家向双方阐述了自然资源和地方行政管理等具体问题。会上还提出并讨论了建立信任措施。

双方承认当前现状是不可接受的,它们承诺本着诚意继续谈判。双方商定将继续谈判进程,并将适当协商决定下一轮谈判的时间和地点。

## 附件二

##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 截至 2007 年 9 月 15 日的人员派遣情况

国家	军事观察员 <sup>a</sup>	部队 <sup>a</sup>	民警 <sup>b</sup>	共计
阿根廷	1	0	0	1
奥地利	2	0	0	2
孟加拉国	8	0	0	8
中国	12	0	0	12
克罗地亚	7	0	0	7
丹麦	1	0	0	1
吉布提	2	0	0	2
埃及	23	0	3	26
萨尔瓦多	6	0	3	9
法国	15	0	0	15
加纳	16	0	0	16
希腊	1	0	0	1
几内亚	5	0	0	5
洪都拉斯	12	0	0	12
匈牙利	7	0	0	7
爱尔兰	3	0	0	3
意大利	5	0	0	5
肯尼亚	5	0	0	5
马来西亚	12	20	0	32
蒙古	3	0	0	3
尼日利亚	7	0	0	7
巴基斯坦	7	0	0	7
波兰	1	0	0	1
俄罗斯联邦	24	0	0	24
斯里兰卡	2	0	0	2
乌拉圭	8	0	0	8
也门	6	0	0	6
<b>共计</b>	<b>201</b>	<b>20</b>	<b>6</b>	<b>227</b>

<sup>a</sup> 核定编制为 231 人，含部队指挥官。

<sup>b</sup> 核定编制为 6 人。



